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TARGET INSURANCE (HOLDINGS) LIMITED
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61)

(1) 業務更新及內幕消息；
及
(2) 非執行董事辭任

本公告由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之規定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四月十二日及十月九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之業務更新。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業務更新

保險服務解決方案業務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成功開展保險服務解決方案業務，並已獲得客戶正面回應。

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已與數家香港及中國保險中介機構及金融服務公司取得或正落實服務合約，合約總金額超過6,000萬港元。自開啟保險服務解決方案業務以來，直至二零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確認收益約1,000萬港元。因此，本集團對保險服務解決方案業務的前景保持樂觀。

保險業務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暫時中止於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的保險業務，直至取得相關批准及許可。

誠如該等公告進一步披露，於完成必要的當地登記程序後，將該阿聯酋保險公司僅以饋贈方式注入本集團。由於當地政府已更改許可規則，相關必要的當地登記程序未能在原有保險業務下完成，本公司決定不會繼續將該阿聯酋子公司注入本集團。

本公司將繼續盡其最大努力探索取得擔任保險中介機構的批准及／或許可。倘本公司成功取得擔任保險中介機構的批准及許可後，本公司將恢復其保險業務。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吳宇博士（「吳博士」）已提出辭任本公司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起生效。

吳博士已確認其辭任乃由於其決定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業務承擔。吳博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吳博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

持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五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晟瓏先生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二名執行董事，為梁琴女士和陳晟瓏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為凌旭俊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何曉斌博士，詹達堯先生及余祖德先生所組成。